“新文科学术沙龙”申请流程

1、填写《“新文科学术沙龙”选题申请表》，院系遴选后报社科处审批；

2、如无特殊情况，每两周，社科处定期审批并发放资助；

3、沙龙负责人履行《东南大学举办形势报告会和哲学社会科学报告会、研讨会、讲座、论坛等活动审批表》程序后组织实施，须将活动预告反馈社科处发布；

4、沙龙举办后以新闻稿等形式及时向社科处反馈交流效果。

联系人：沈也晴，电话52090239，行政楼110办公室，电子版发送至shenyeqing1005@126.com。